



攸县农商银行
YOUXI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UNAN YOUXIAN RURAL COMMERCIAL BANKCO. LTD

2024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1.1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行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谢越华，行长钟纯洁以及财务管理部负责人苏建利，保证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湖南友谊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一、本行简介

1.1 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 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攸县农商银行）

【英文名称】 HUNAN YOUXIAN RURAL COMMERCIAL BANKCO.LTD
（简称：YOUXI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业务；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谢越华

【注册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攸县联星街道办事处交通北路110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39656.7485万元

【邮政编码】 412300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 0731—24214409

【本行成立批准文号】 湘银监复[2014]496号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0596H343020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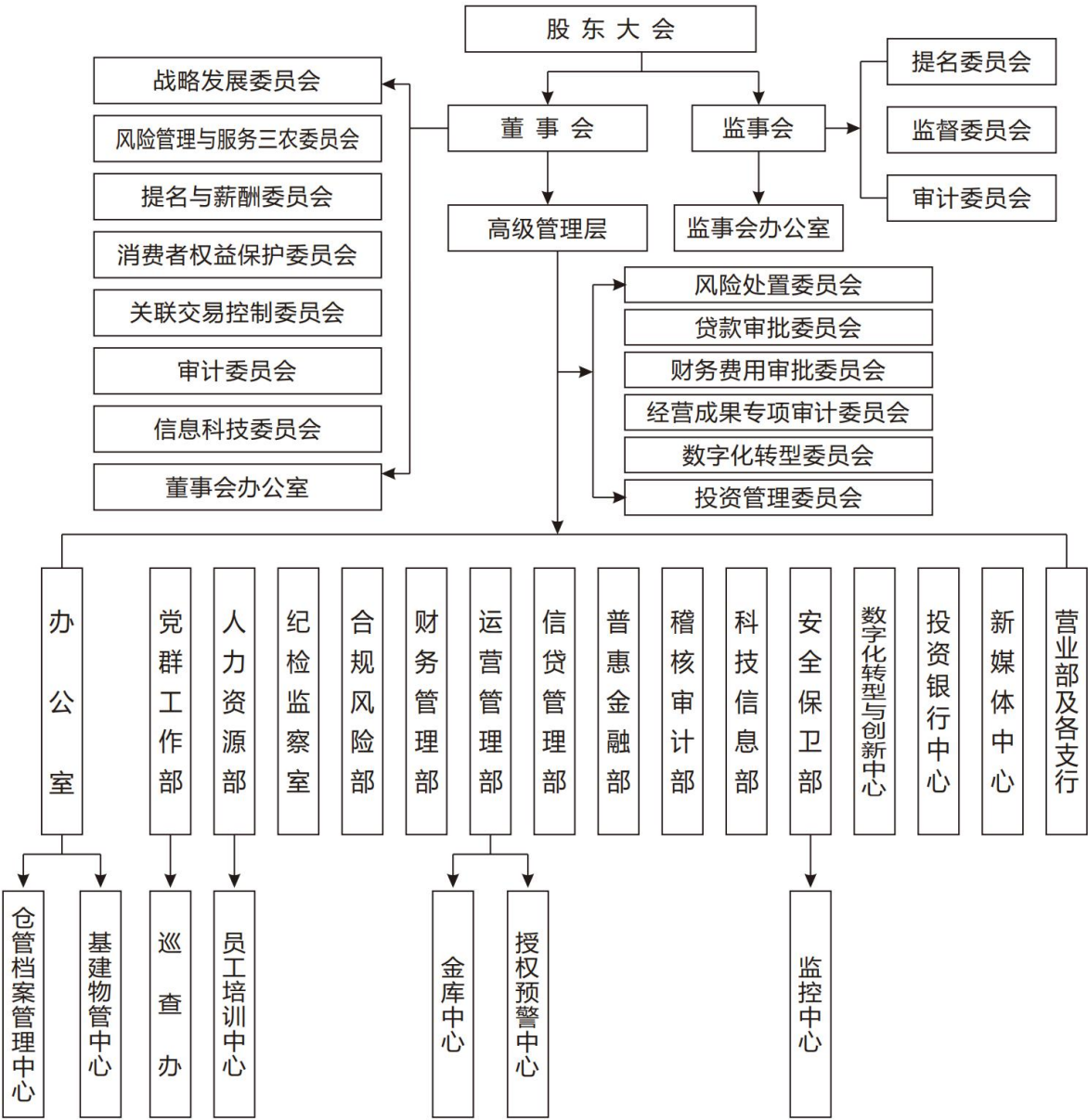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0032562708XX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湖南友谊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长沙市开福区秀峰街道兴联路339号友谊咨询大厦2101号房

1.2 组织结构图

攸县农商银行2024年末组织结构图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元/股

全年经营成果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96,299.26	96,800.14	95,665.18
营业利润	24,596.19	23,323.95	24,386.39
利润总额	24,301.16	23,626.57	24,306.14
净利润	16,540.44	16,198.40	16,085.65
报告期末			
资产总额	2,214,073.93	2,081,047.12	1,885,573.74
贷款总额	1,252,263.92	1,111,772.29	988,044.62
贷款损失准备	48,689.47	40,795.01	44,537.79
投资	716,375.33	834,281.93	664,019.03
负债总额	2,055,122.97	1,932,315.26	1,747,485.71
存款总额	1,923,821.14	1,794,651.60	1,613,524.96
股本	39,656.75	39,656.75	39,656.75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39,702.22	128,290.64	127,236.19
一级资本净额	139,702.22	128,290.64	127,236.19
总资本净额	149,870.27	137,232.83	137,318.23
风险加权资产	1,180,702.89	1,058,856.43	1,013,778.92
每股净资产	4.01	3.75	3.48

2.2 财务指标

单位：%

盈利能力指标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资产利润率	0.77	0.82	0.9
资本利润率	10.75	11.3	12.85
成本收入比	35.95	37.19	34.99
利息净收入占比	93.16	93.91	94.3
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6.84	6.09	5.7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	1.25	1.21	1.47
拨备覆盖率	310.67	303.86	306.78
拨贷比	3.89	3.67	4.51
资本充足率指标			
资本充足率	12.69	12.96	13.5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83	12.12	12.5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83	12.12	12.55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报告期整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落实金融监管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按照“一二三四五”总体工作思路，高标准落实乡村振兴和普惠金融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取得了稳中有进的经营业绩。一是存贷业务稳步增长。2024年末，各项存款余额192.38亿元，比年初增加12.92亿元，增幅7.2%；各项贷款余额125.23亿元，比年初增加14.05亿元，增幅12.64%。二是资产质量持续向好。不良贷款余额1.57亿元，占贷款总额的1.25%。关注类贷款占比0.58%，贷款风险分类向下迁徙的压力减小。三是经营效益保持稳定。全年实现各项总收入9.65亿元，同比减少0.11亿元；账面利润2.43亿元，同比增加0.07亿元；净利润1.65亿元，同比增加0.03亿元。2024年实际缴纳税收1.11亿元。

3.2 利润表分析

2024年，本行继续践行服务实体经济、普惠金融的理念，加大实体贷款的投放力度。2024年经营效益保持稳定增长。报告期内，本行实现营业净收入2.46亿元，同比增加0.13亿元；实现税前利润2.43亿元，同比较增加0.07亿元。

利润表主要项目占比

单位：万元，人民币，%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57,700.33		56,743.97	
其中：利息净收入	53,755.88	93.16	53,286.28	93.9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1.29	0.05	-31.89	-0.06
投资收益	3,383.91	5.86	3,446.90	6.07
营业支出	33,104.13		33,420.03	
其中：税金及附加	230.93	0.7	256.13	0.77
业务及管理费	20,745.01	62.67	21,104.91	63.15
资产减值损失	12,128.19	36.64	12,058.98	36.08
税前利润	24,301.16		23,626.57	
净利润	16,540.44		16,198.40	

3.2.1 利息净收入

单位：万元，人民币，%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其中：发放贷款及垫款	60,360.13	66.07	60,086.61	64.93
转（再）贴现	2,485.61	2.72	2,586.81	2.8
存放同业/拆放同业	880.37	0.96	1,487.13	1.61
存放中央银行	1,556.36	1.7	1,432.68	1.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80.27	1.73	1,260.97	1.36
银行卡分期付款收入				
债券投资	17,389.33	19.03	25,687.17	27.76
同业存单投资	7084.57	7.75		
资产支持证券				
其他	32.56	0.04	1.72	
小计	91,369.20	100	92,543.10	100
利息支出				
其中：吸收存款	35,953.94	95.59	37,527.73	95.6
发行债券及同业存单				
同业存放/同业拆入	0.51		3.13	0.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859.21	2.28	1,327.55	3.38
向中央银行借款	799.6	2.13	398.16	1.01
转（再） 贴现利息支出				
债券借贷业务支出				
其他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0.06		0.25	
租赁利息支出				
未确认融资费用				
小计	37,613.32	100	39,256.82	100
利息净收入	53,755.88		53,286.28	

3.2.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单位：万元，人民币，%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其中：银行卡收入	642.92	63.22	677.53	88.28
委托贷款收入	-	-	-	-
结算业务收入	3.88	0.38	5.02	0.66
担保业务收入	-	-	-	-
代理业务收入	86.86	8.54	38.94	5.07
理财业务收入	-	-	-	-
其他收入	283.25	27.86	45.96	5.99
小计	1016.91	100	767.45	1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85.62		799.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1.29		-31.89	

3.2.3 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投资收益3383.91万元，同比减少62.99万元。

3.2.4 业务及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人民币

	2024年度	2023年度
职工费用	11,486.66	11,026.74
业务费用	8,464.92	9,254.67
折旧及摊销费	793.43	823.5
合计	20,745.01	21,104.91

3.2.5 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为审慎应对经营风险，本行按照有关监管政策共计提各项减值准备4.87亿元。截至报告期末，贷款拨备覆盖率310.67%，高于监管指标160.67个百分点，风险抵御能力进一步提升。

3.2.6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本行所得税费用共计7760.72万元，同比增加332.55万元，增幅4.48%。

3.3 资产负债表分析

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占比

单位：万元，人民币，%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资产总计	2,214,073.93		2,081,047.12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值	1,205,377.68	54.44	1,072,790.08	51.55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18,397.34	0.83	16,529.81	0.79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	114,877.74	5.19	146,933.11	7.06
投资	716,375.33	32.36	801,968.05	38.54
固定资产	3,791.80	0.17	3,906.08	0.19
负债总计	2,055,122.97		1,932,315.26	
其中：客户存款	1,968,877.32	95.8	1,841,734.32	95.3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入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000.00	3.89	84,500.00	4.37
应付债券	-		-	
所有者权益总计	158,950.95		148,731.87	

3.3.1 资产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贷款和垫款总额120.54亿元，同比增加13.26亿元，增长12.36%。按业务类型划分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以摊余成本计量：				
个人贷款和垫款	799,138.34	63.81	754,056.39	67.82
企业贷款和垫款	243,676.58	19.46	229,624.94	20.66
贴 现		0		
小 计	1,042,814.92	83.27	983,681.32	88.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0		
贴 现	209,449.01	16.73	128,090.96	11.52
企业贷款和垫款		0		
小 计	209,449.01	16.73	128,090.96	11.52
合 计	1,252,263.93	100	1,111,772.28	100.00
应计利息	1,712.89		1,757.02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253,976.82		1,113,529.30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48,599.14		40,739.23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205,377.68		1,072,790.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	90.33		55.78	

2.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合计132347.34万元，同比增加115817.53万元，增幅700.60% 。

单位：万元，人民币，%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8,397.34	13.9	16,529.81	100
拆出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3,950.00	86.1	-	-
合计	132,347.34	100	16,529.81	100

3. 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投资余额为71.64亿元， 同比减少8.56亿元， 减幅10.67%。

按持有科目的划分投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68.26	1.00	6,654.84	0.83
债权投资	673,557.06	94.02	707,010.02	88.16
其他债权投资	35,640.01	4.98	88,293.19	11.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	-	1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	-
合计	716,375.33	100	801,968.05	100

3.3.2 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负债总额205.51亿元， 同比增加12.28亿元， 增长6.36%。

1. 客户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客户存款总额196.89亿元， 同比增加12.71亿元， 增长6.90%。

单位：万元，人民币，%

	2024年 12 月 31 日		2023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92,336.41	4.69	81,416.04	4.42
个人客户	260,580.19	13.23	258,094.67	14.01
小计	352,916.60	17.92	339,510.71	18.43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21,101.36	1.07	28,126.49	1.53
个人客户	1,538,060.57	78.12	1,416,106.69	76.89
小计	1,559,161.93	79.19	1,444,233.18	78.42
保证金存款	1,950.55	0.1	3,640.47	0.2
银行卡存款	36.95		30.67	-
财政性存款	9,040.50	0.46	5,023.23	0.27
应解汇款	714.61	0.04	2,213.33	0.12
应付利息	45,056.18	2.29	47,082.72	2.56
合计	1,968,877.32	100	1,841,734.31	100

3.3.3 所有者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所有者权益15.90亿元， 同比增加1.02亿元， 增长6.87%。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股本	39,656.75	39,656.75
资本公积	1,915.32	1,915.32
其他综合收益	987.7	822.98
盈余公积	20,750.28	19,096.24
一般风险准备	36,666.76	32,666.76
未分配利润	58,974.15	54,573.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950.95	148,731.87

3.4 业务运行情况

这一年，我们以争分夺秒的拼劲，集中精力抓统筹、谋发展，前进脚步从未停歇。我们始终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牢牢把握发展机遇，主动作为、积极布局，保持了各项业务指标持续向好的强劲态势。截至2024年末，全行资产总额221.41亿元，负债总额205.51亿元；存款余额192.38亿元，较年初净增12.92亿元，存款日均余额188.45亿元，日均净增完成省联社年度任务的110.89%；贷款余额125.23亿元，较年初净增14.05亿元，完成省联社任务的100.35%。存、贷款市场份额分别为39.04%、38.24%，存、贷款总量均位居县域同业首位；全行财务总收入9.65亿元，经营利润3.61亿元，资产经营利润率1.62%，资本利润率10.75%；关注类贷款占比0.58%，表内不良贷款率1.25%，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310.67%，拨贷比3.89%。各项转型业务快速发展，手机银行净增3.43万户，有效福祥e支付净增2150户，信用卡活卡达1.02万张，各项电子银行指标均全面超额完成省联社分配任务，省联社经营等级考核为一类二级，全省第三；绩效等级考核为A级，全省一类行第六，先后荣获2024年度“湖南农信系统农商银行等级考核先进单位”，县委县政府2024年度“贷款扶持奖”“财源建设贡献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

这一年，我们以笃行致远的韧劲，坚定不移强基础、固根本，党建根基从未动摇。我们始终坚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将党建工作深度融入业务发展全过程，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党纪学习，持续开展主题教育，党委书记带头讲党课2次，其他班子成员及基层党支部书记结合实际讲党课37次，让党纪党规深入人心，理论学习蔚然成风。组织开展“庆祝建党103周年”“赴茶陵监狱接受警示教育”“赴井冈山红色基地接受红色教育”等系列活动14次，覆盖党员1100人次，充分彰显了“农商姓党”的政治本色。大力推行“党建+金融”模式，充分落实“三级”书记齐抓共管机制，形成了党建引领、赋能发展的良好局面，其中皇图岭党支部荣获“省管金融企业‘四强’党支部”称号。聚焦服务“三农”主责主业，充分发挥“银政、银村、银企”三级“红色联盟圈”共建共创作用，共同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血脉联系”得到进一步增强。

这一年，我们以舍我其谁的担当，千方百计拓市场、助三农，乡村振兴从未止步。我们始终坚持“做小做散、支农支微”，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用实际行动彰显服务天职。聚焦乡村振兴实施战略，全力开展春耕备耕座谈会、百村千企万户行等“普惠金融”系列活动，持续深化“专精特新”企业服务，实地走访城乡居民9891户，走访个体工商户、企业4974家，助力598家小微企业渡过难关，普惠小微贷款余额达36.73亿元，先后荣获省联社

“湖南农信系统金融服务乡村振兴十佳行”、中国农村金融杂志社“农商银行小而美示范行”、中国普惠金融研究院“金融支持乡村振兴”等称号，且丫江桥支行荣获省联社“湖南农信系统金融服务乡村振兴示范支行”称号。全面铺开“整村授信评议”工程，依托“金融村官”“村民行长”工作机制，完成295个行政村（社区）的数据升级，导入18.5万户农户信息，评议12.8万户，授信金额超180亿元，切实解决了农村地区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大力推进新时代信用体系建设，联合政府举行社会诚信体系建设推动会暨信用村授牌仪式，为58个信用村（镇）配套“乡村振兴基金”200余万元，实现了县域乡镇（街道）全覆盖，良好信用环境不断巩固。持续深化“福祥e支付”品牌建设，围绕“支付+生态圈+行业应用”模式，不断丰富智慧商超、智慧医疗、智慧食堂等支付云生态的场景体验，成功创建5条特色街区，发展有效商户2150户，“支付及服务”的双重体验持续提升。

这一年，我们以敢闯敢试的勇气，守正创新促转型、增活力，服务提质从未懈怠。我们始终坚持“客户至上、驱动先行”，围绕数字化转型目标，推动业务创新、服务优化。纵深推动“科创银行”全面升级，构建起“数创中心、科技金融、数字人才”三级服务梯队，成功举办“以数增智，聚势前行”数据赋能成果展示竞赛，着力培养数智型综合人才。全力推进数字普惠工程，成功上线含有“整村授信、裂变营销、智能风控”三大功能的新版“码上贷”主产品，为客户打造“无感授信、有感反馈、全面覆盖”全流程线上化、批量化、信用化服务，实现了“即扫即贷”“自动审核”“流程闭环”的高效运营。截至2024年末，“码上贷”线上有效贷款客户达1.82万户，占个人贷款客户总数的46.67%，个人信用贷款线上化占比53.83%，进一步推动居民“指尖办贷”便捷化。围绕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根据客户行为特点、个性化需求提供“定制化”信贷服务，创新推出涵盖乡村振兴、普惠金融等四大领域30余款信贷产品，全方位赋能客户服务，为全行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劲动能。

这一年，我们以精益求精的执着，全力以赴强合规、稳运营，风险防控从未放松。我们始终坚持“依法依规、精准施策”，统筹推动促发展与控风险齐头并进。夯实公司治理，通过抓实抓细股权管理，严格规范股东行为，将股权质押率有效控制在8.08%，远低于监管规定的20%上限。聚焦“降本增效”，持续优化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将EVA考核与各部门、各支行、各环节集成统一，人均创收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牢固树立风险意识，构建起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强化风险预警机制，高风险业务实现了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强化审计监督效能，秉持应审尽审、凡审必严的原则，全年开展各类审计共123项，下达整改通知书72份、管理建议书2份，通过与巡查监督、纪检监察协同贯通，与业务管理共谋共建，让“如影随行、

如臂使指、如雷贯耳”形成了监督常态。严格筑牢“三个防线”，开展“强基础，提质效”、前台业务、反洗钱风险等专项检查、排查，共计发现351个问题，组织整改完成258个，风险隐患得到有效化解。狠抓案防安防工作，不断加强人防、物防、技防建设，不断开展反恐、防暴、消防等演练，组织全员签订案防、安防责任状，全年实现零事故。持续深化巩固清廉文化建设成效，获县纪委监委高度认可和肯定。深入开展“两带头五整治”、靠企吃企、巡视整改专项整治工作，“靠企吃企”专项整治经验成果获省联社充分肯定并在全省推广，全行高质量发展基础更牢、底盘更稳。

这一年，我们以不忘初心的情怀，持之以恒亮形象、暖人心，品牌建设从未间断。我们始终坚持“金融利民、向善而行”，进一步提升企业形象和社会地位。牢固树立宣传阵地，先后在国家级、省级媒体发表文章210余篇，年末被中国金融传媒、中国农村信用合作报分别评为2024年度“新闻宣传优秀奖”“农村金融系统新闻宣传报道先进单位”，被省委金融办评为“全省金融宣传报道工作先进单位”。紧跟数字化宣传潮流，通过抖音号、微信号发布视频作品190个，粉丝数累计超9万个，浏览量突破200万次，《狗皮膏药》荣获“金融人”短视频大赛二等奖，有效提升了品牌知名度。累计刊发《农商攸韵》6期，发布《向村而行》《我的客户我来宠》17期，开展直播助农、线上推广等活动80余场，成功带动当地香干、黄桃、奈李等特色农产品销售800余万元，不断挖掘本土乡村魅力，实现了多方共赢、互哺共生。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全年扶弱济困、奖学助优、投放公益、捐款捐物400余万元，彰显了农商情怀。健全全方位保障体系，通过援助爱心基金近90万元、发放孝廉基金超400万元，彰显了企业温度。隆重举办员工集体生日会、趣味运动会、最美奋斗者等十周年庆系列活动，张力奎等3名员工获“最美奋斗者”称号，叫琼等6名员工获“最美奋斗者”提名，员工归属感、获得感不断增强。全年纳税总额1亿余元，以实际行动彰显企业担当，“攸县人自己的银行”品牌已成为地方金融领域的一张闪亮名片。

3.5 人力资源管理

2024年，攸县农商银行紧扣年初战略目标，秉持“以人为本、赋能发展”理念，全方位优化人力资源管理，为本行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深化改革，激发组织效能。以“精简高效、资源整合”为指引，深度优化人员配置，打破冗余结构，实现组织“瘦身健体”。同时，秉持“应变求新、因地制宜”理念，创新推行“一体两翼”管理模式，成功完成横山支行降格并入网岭支行，洞井分理处新增信贷业务后并入网岭支行管理，为机构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管理支撑。稳中求进，强化人才基石。通过多维度人才建设举措，稳固员工队伍根

基，提升整体战斗力，为银行稳健前行筑牢人才防线。选拔优秀基层员工到机关跟班学习，为基层员工成长搭建上升通道。安排机关员工到基层网点锻炼，积累实践经验，增强服务意识与业务能力，培养能上能下的复合型人才队伍。推行行员等级管理，构建管理序列与专业技术序列双通道职业发展体系，为员工提供多元化晋升路径，充分调动员工主动性、积极性与创造性，提升人力资源利用效率与管理水平。多元施策，提升专业素养。构建全方位培训体系，夯实员工专业根基。全年组织45场培训，覆盖2305人次。外派学习21次，选派骨干赴先进机构拓视野；外出赴高校学习2次，借智引慧；“请进来”内训6次，引入专家精准授课；行内内训16次，促进经验共享与技能传承。精准考评，释放队伍活力。构建“全方位、多维度、重实效”的考评体系，科学设定考核指标与权重，修订完善9个薪酬考核方案，建立“月度督导、季度评估、年度考核”全过程管理机制，确保考核评价“客观公正、激励导向、提质增效”。人文关怀，凝聚发展合力。妥善管理孝廉基金，严谨把控准入与退出环节，累计发放400余万元，惠及420位员工父母，以实际行动传递对员工家庭的深切关怀，增强员工归属感与向心力。

3.6 风险管理

3.6.1 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是指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各自履行相应职责，有效控制涵盖全行各个业务层次的全部风险，进而为各项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的过程。

2024年，本行坚持“稳健、协作、主动、平衡”的风险管理理念，认真贯彻国家宏观调控政策，严格落实监管要求，持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培育良好的风险合规文化。在统一的风险偏好框架下，保持战略定力，强化风险研判，不断强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强化风险管理决策和执行机制，实现风险管理体系全覆盖，全方位增强主动风险管理对业务发展的保障作用，推进全面风险管理水平稳步提升，努力实现规模、效益和风险的协调发展。

3.6.2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及其他债务人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产品价值，从而给本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

本行信用风险主要来源包括：贷款组合、投资组合、各种形式的担保和其他表内外信用业务。本行按照信用风险垂直管理原则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并按照审贷分离、分级审

批原则设立授信审批机构，实行统一授信，对授信业务实行全流程管理，建立有效的岗位制衡机制。报告期内，本行重点在以下方面采取了措施：

1. 完善体系建设，提升风险管理水平。以提高信贷质量和优化信贷结构为核心，实施“全口径、全方位、全流程、全机构”的信用风险管理。完善逐级授权管理体系，健全“全生命周期”的信用风险授权管理流程；加强统一授信管理，实施以客户为中心的统一授信管理和风险穿透式管理，避免多头和过度授信；全面覆盖表内外资产风险管理，强化对并表机构风险管理的指导、监测和评估。

2. 加强投向管理，优化信贷结构。制定《攸县农商银行2024年度信贷管理工作指导意见》，落地稳经济各项措施，结合产业政策、监管要求和本行发展战略，优化金融资源配置，加大对制造业、重点项目、优质中小企业、民营经济、科技企业、绿色信贷、乡村振兴等贷款业务支持力度，加强对绿色经济、低碳经济、循环经济的支持；持续落实“高质量服务乡村振兴工作”，加大涉农信贷业务督导及投放，推进三农业务发展；切实做好小微企业金融支持工作，确保金融纾困政策落地。

3. 严守风险底线，夯实资产质量管控力度。将“关注潜在风险，守住风险底线”贯穿到整个业务流程中，制定潜在风险贷款风险化解方案，严防劣变；加强对小微企业、房地产、政府融资平台、信用债等重点领域的风险管控力度，积极履行主体责任，稳妥化解债权涉众风险；强化贷后管理，强化风险监测，及时化解风险隐患，提升贷后管理水平。

信贷资产五级分类

单位：万元，人民币、%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五级不良贷款	15,672.39	1.25	13,425.80	1.21
逾期贷款	39,818.57	3.18	41,578.47	3.74
其中：本金已逾期（四级不良）	6,600.44	0.53	3,996.61	0.36
本金未逾期、但已欠息	33,218.13	2.65	37,581.86	3.38
逾期 90 天以上的不良贷款	12,877.73	1.03	7,420.72	0.67
关注类贷款	7,252.37	0.58	4,396.08	0.4

3.6.3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市场状况变化对资产和负债的价值或者对净收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本行市场风险管理，是指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市场风险的全过程，旨在建立和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确定限额管理指标和市场风险报告，控制和防范市场风险。

本行明确了市场风险组织架构体系。董事会负责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制定、定期审查和监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及体系；合规风险部负责市场风险的牵头管理工作，各业务条线按部门职责履行相应的市场风险管理职能。合理配置资产结构，增加低风险债券资产的配置；统筹规划资产端与负债端，促进交易渠道广度和深度提升。

报告期内，本行重点在以下方面采取管理措施：

1. 健全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建设。设立严格的市场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建立健全完善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明确董事会、高管层及三道防线职能。全面规范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程序，明确报告、内部控制、应急处理、资本计量等要求。

2. 及时调整交易策略。密切关注国内外金融政策、货币政策、国际地缘政治事件等影响，持续提升市场形势分析能力，并结合我行风险偏好及投资策略，及时调整交易策略，合理进行资产配置，强化市场风险控制力度。

3. 持续开展市场风险监测。逐日盯市估值，监测公允价值变动、规模限额与止损限额；运用压力测试等手段对交易性资产市场风险进行准确计量，评估金融资产面临的风险；审慎开展非信贷金融资产五级分类工作，真实反映金融资产的风险程度。

3.6.4 流动性风险管理

1.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金额或期限的不匹配，均可能产生该项风险。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的识别、计量、监控和报告，确保本行在正常经营条件及压力状态下，能及时满足资产、负债及表外业务引发的流动性需求和履行对外支付义务，有效平衡资金的效益性和安全性。

报告期内，本行重点在以下方面采取管理措施：

1. 强化资产负债配置管理能力。前置流动性风险管理环节，在资产负债配置前，科学安排资产负债期限结构，合理控制流动性缺口；积极调整资产负债结构，拓宽融资渠道，优化流动性风险管理流程、工具以及应急补充途径。

2. 持续加强流动性监测和预警管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变化趋势，结合监管动向、市场流动性变化，提高市场研判能力；有效优化监管类、监测类、总量类、结构类等流动性风险指标，并辅以多层次预警体系，按日、按周、按月计量、监测和监控各项流动性风险指标，确保流动性风险问题得到及早发现和妥善应对。

3. 定期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全面分析资产、负债结构情况及流动性风险状况，设定特定情景进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评估压力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状况；同时，充分考虑压力测试结果制定应急计划，确保有充足的优质流动性资产抵御风险。

3.6.5 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主要面临的操作风险分为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内部风险主要包括，由人员的因素引起的风险、由程序及操作流程的不恰当引起的风险以及由IT系统故障引起的风险等。外部风险主要包括外部突发事件引起的风险。本行构建了与经营战略相适应的操作风险管理组织机构。在公司治理层面，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组成操作风险管理的领导、监督机构；在职能管理层面，由合规风险部、稽核审计部、其他业务条线以及各分支机构共同组成操作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

报告期内，本行重点在以下方面采取管控措施：

1. 持续开展制度流程建设。持续完善管理制度，制定内部控制管理规定，保障业务规范运行；实施内控管理体系优化项目建设，优化员工违规积分管理系统，全面强化操作风险关键领域、环节和岗位监控。

2. 加强人员和岗位风险管理。加强制度建设，规范员工依法合规履职行为，强化员工业务风险和责任意识；严格执行重要岗位轮换及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制度，开展员工行为排查，严防操作及道德风险。

3. 加大内审稽核力度。加强监督检查，通过开展重要风险领域的内审项目及审计调查工作，不断加强内审监督力度，及时发现并纠正不当操作；将整改落实工作作为工作重点，加大整改督导及问责力度，对内外部检查整改台账进行逐条梳理和及时更新，确保整改有效落实，着力提高审计效能。

3.6.6 合规风险管理

本行遵循《商业银行合规风险管理指引》要求，贯彻执行合规风险管理政策，建立了完整、有效的合规风险管理体系，完善了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合规风险部组成的网状管理组织架构，健全了合规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和双线报告机制。

报告期内，本行重点在以下方面采取管控措施：

1. 积极开展案防管理。围绕“从严治行、合规经营、内控优先、预防为主”的总体原则，全面规范我行合规文化建设目标，同时组织全行员工签订案件防控责任书、员工案防联保责任书，层层压实案防责任，夯实案防管理基础。

2. 强化合规管理。加强员工行为管理，夯实合规管理基础，强化违规积分管理与使用，提升员工合规意识；加强对新产品和新业务合规性审查，重点审查内控流程的完整性、销售宣传资料的合规性，防范新产品和新业务的合规风险。

3. 加强合规文化建设。将培育合规文化纳入企业文化建设，引导全员学习践行与企业愿景、核心价值观、经营理念相一致的合规文化、清廉文化，自觉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履职行为，持续提升辖内农合机构知名度和美誉度，以合规文化引领支撑本行合规高质量发展。

3.6.7 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在运用信息科技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风险。本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稳步开展，各信息系统及网络整体运行平稳。

报告期内，本行重点在以下方面采取管理措施：

1. 真抓实干打造安全体系。出台《攸县农商银行2024年度科技赋能与创新专项规划》、《攸县农商银行数据安全管理办法（试行）》、《网络安全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进一步补充完善制度体系。搭建应用五大安全监测系统，实时掌握风险预警，指导开展风险处置。主动监测信息系统建设安全，加强对自建系统的安全渗透测试，同时对自建系统实行二级等保测评，确保自建系统为安全可用系统。

2. 提升信息安全管理水平。强化信息科技运维保障，提升信息科技运维水平；持续梳理网络策略，推进网点网络升级改造，优化网点线路，升级安全设备，完善我行网络架构；对于驻场外包商，积极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和服务水平监测，确保服务质量和效率。

3. 强化信息科技风险识别与监测。持续按月、季、年度采集关键风险指标信息，按季开展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评估，持续监测系统运行、信息安全、研发测试、外包、信息投诉事件、业务连续性管理等领域关键风险点，及时掌握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情况，不断提升信息科技风险防控能力。

3.6.8 声誉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是指由银行保险机构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银行保险机构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其品牌价值，不利其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本行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已建立健全较为完善的声誉风险管理体系，由合规风险部牵头，各部门和分支机构协同配合，共同推进声誉风险管理工作。同时，明确各部门和岗位在声誉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确保责任落实到人，形成全行上下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2024年全行无重大声誉风险事件，全年拦截潜在风险苗头事件5起，基层主动报告率为100%，每件潜在风险处理时间均在1个工作日内。

从治理框架体系建设、措施流程建设两方面入手，建立“分层负责，协同联动”的声誉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明确各层级权责边界，坚持做到“预防第一、积极主动、全局利益、及时报告、全员参与”为声誉风险管理原则，制定《攸县农村商业银行声誉风险管理办法》，对声誉风险及风险事件的预防、监测、控制、处置的流程作出了明确的要求；修订《攸县农村商业银行重大声誉事件应急预案》《舆情应急处置预案》，明确了应急处置措施和流程，积极应对各种挑战，有效防范化解声誉风险，为本行的稳健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3.7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2024年，本行从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体制机制入手，将消费者权益保护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认真履职尽责、强化监督力度、健全审查机制、完善内部考核、加强信息披露。通过压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各环节主体责任，全行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建立投诉处理快速响应机制，接到投诉后第一时间与客户取得联系，了解情况并制定解决方案。2024年我行共受理消费者投诉76件，均已办结，下半年较上半年投诉件数下降77%。加强对金融消费者的宣传教育，不断提升金融消费者金融素养和风险防范能力，扎实推进金融知识宣教工作有序开展，积极举办“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等专题、日常性宣教活动，集中宣传共发放宣传折页1500余份，接受咨询解答400余次。

3.8 2025年度发展措施

2025年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关键之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谋划“十五五”新开局的布局之年。做好今年工作，任务艰巨、意义重大，特别是攸县农商银行的今天，干事创业的氛围前所未有、攻坚克难的劲头前所未有、争先进位的决心前所未有，我们完全有条件、有能力、有信心、有底气，坚决打赢收官之年决胜之战。全年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联社、办事处年度工作会议、攸县两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秉持“强基固本，守正创新”经营理念，锚定“五大银行”战略目标，围绕“数字化普惠”和“生态场景”两大建设，扎实开展“技能提升、项目赋能、整改规范”三个活动年，聚焦“党建引领、主责主业、精细管理、科技赋能、合规建设、文化兴行”六大抓手，不断增强新动力、释放新活力、塑造新优势，认真做好“第二个十年”规划布局，持续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农商力量。

做好今年的工作，务必要深入贯彻落实以下三个方面：

第一，要精准锚定一个“总目标”定向施策。盯紧“五大银行”战略目标，始终保持服务县域经济的战略主动。即坚持以发展为主线，打造普惠化“标杆银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打造人性化“惠民银行”；坚持以赋能为导向，打造数智化“科创银行”；坚持以安全

为前提，打造一体化“合规银行”；坚持以文化为底蕴，打造特色化“品牌银行”。将战略目标纳入第二个“十年规划”，分两个阶段稳步推进，不断凝聚全行高质量发展的磅礴动力和强大合力。

第二，要重点围绕两个“新场景”创新发展。坚持以“码上贷”科技赋能以及“客户场景生态圈”建设为主抓手，全力推动数字化普惠金融之路越走越宽、越走越远、越走越实。要将“长”板做优做强，充分发挥“码上贷”获客功能，把平台优势转化为发展胜势，实现数字化转型由“点上突破”向“系统推进”。要把“短”板补齐补全，逐步探索以客户为中心的“生态圈”场景项目，打造集“权益、场景、服务、营销”为一体的本土生态平台“悠小圈”，实现银行、商户、客户共建共享共荣，把场景劣势转为后发优势。

第三，要扎实开展三个“活动年”提质增效。坚持以强基础、管过程、抓整改为核心驱动，大力开展好三个活动年建设。深入实施以技能为主题的“技能提升年活动”，以员工等级管理为载体，把信贷、营运、安保、优服、科技等各条线履职需要的基本技能，通过开展学、练、考通关的形式打通员工职业生涯“管理、技能、专业”三个序列通道。重点开展以数据为主题的“项目赋能年活动”，以项目制、项目组的形式试点推动机关基层绩效考核制度进一步完善，推动经营客户能力进一步提升，为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赋能增效。系统推进以整改为主题的“整改规范年活动”，对近三年行内及行管监管各类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组织“回头看”。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薪酬、机构情况

4.1 董事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人员基本信息、任职情况及持有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单位及职务	持有股份(股)
谢越华	董事长 (执行董事)	男	1982年9月	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358, 627
钟纯洁	副董事长 (执行董事)	男	1984年4月	本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	200, 000
刘凯平	独立董事	男	1968年9月	湖南路遥律师事务所主任	-
刘葵华	职工董事	女	1973年6月	本行片区支部支委委员	727, 043
蔡梁	非执行董事	男	1977年12月	株洲长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23, 794, 155
王震勇	非执行董事	男	1976年1月	湖南省攸州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 828, 462
胡双晖	非执行董事	女	1977年4月	北京艺能科创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7, 931, 385
龙志勇	非执行董事	男	1973年7月	湖南景宜园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1, 982, 846

注：蔡梁、王震勇分别为本行法人股东株洲长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攸州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派出董事，表格中标注的持股数为相应法人股东持股数。其他董事持股数均为其本人持有。

4.2 监事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监事人员基本信息、任职情况及持有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单位及职务	持有股份（股）
陈见明	监事长	男	1972年8月	本行纪委书记、监事长	-
尹桂德	外部监事	男	1968年8月	攸县审计局主任科员	-
李元初	外部监事	男	1966年11月	湖南工业大学经贸学院副教授	-
蔡湘武	外部监事	男	1978年12月	广东济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
谢彬娥	职工监事	女	1969年9月	本行片区支部委员	528, 759
陈晟昊	职工监事	男	1969年6月	本行巡查办主任	660, 948
谢志方	股东监事	男	1971年5月	湖南省交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7, 931, 385
刘旭龙	股东监事	男	1963年4月	攸县旭鑫陶瓷花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4, 759, 492
陈军	股东监事	男	1983年11月	攸县通顺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4, 233, 056

注：谢志方、刘旭龙、陈军分别为本行法人股东湖南省交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攸县旭鑫陶瓷花纸有限公司、攸县通顺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的派出监事，表格中标注的持股数为相应法人股东持股数。其他监事持股数均为其本人持有。

4.3 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信息、责任分工、持有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责任分工	持有股份 (股)
钟纯洁	行长	男	1984年4月	主持经营层工作，分管信贷管理部、运营管理部、科技信息部、财务管理部、合规风险部、投资银行中心、负责资产质量工作。	200,000
易新	副行长提名人选	男	1987年1月	协助行长工作，分管办公室、党群工作部、人力资源部、普惠金融部、安全保卫部、新媒体营销中心、数创中心，负责乡村振兴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224,722
丁一新	风险总监	男	1976年10月	协助行长工作，协管信贷管理部、运营管理部、营业部，负责园区企业金融服务中心工作。	226,044
罗政华	运营总监	男	1972年2月	协助行长工作，协管合规风险部、新媒体营销中心，负责办公室条线的基建仓管中心工作。	318,576
刘冬成	营销总监	男	1980年12月	协助行长工作，协管普惠金融部、科技信息部、数字化转型与创新中心，负责乡村振兴金融服务中心、新市民金融服务中心工作。	212,824
杨志斌	董事会秘书	男	1987年1月	负责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股权事务管理、公司治理、股权投资、筹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保障公司规范化运作等事宜。	660,948
刘旺	合规风险部总经理	男	1984年10月	负责统筹全行内部控制、合规管理、案件防控、法律事务、全面风险管理、牵头履行全面风险的日常管理以及不良资产管理等工作。	66,094
凌芳	稽核审计部总经理	女	1986年8月	负责监事会办公室日常管理工作和内部审计相关工作。	258,565
贺政厅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男	1986年3月	负责统筹全行财务预算编制、财务管理、会计核算、两个等级考核、支行经济利润核算与管理以及税收管理等工作。	92,532

4.4 报告期内董监事领取薪酬情况

本行董、监事的薪酬标准及薪酬制度由股东大会决定，报告期内董监事领取薪酬情况根据《董事津贴管理制度》《监事津贴管理制度》执行，在本行领取工薪的董、监事不再领取津贴。

本行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及薪酬制度，按照省联社《法人行社领导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法人行社领导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关于明确法人行社领导人员薪酬计算兑现有关事项的通知》以及本行《攸县农商银行总监薪酬考核办法（试行）》《攸县农商银行机关员工绩效考核及分配指导意见（修订）》《攸县农商银行2024年片区支部书记和片区支委绩效考核实施方案》执行。

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具体负责制定本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对董事会负责。

报告期内，本行未开展股权激励。

4.5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4.5.1 董、监事人员变动情况

1. 董事

2024年8月7日，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株洲监管分局批复（株金复〔2024〕39号），核准谢越华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任职资格。

2024年8月7日，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株洲监管分局批复（株金复〔2024〕38号），核准钟纯洁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行长任职资格。

2024年6月11日，李涛由于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本行董事职务，不再担任本行执行董事。

2. 监事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无人员变动。

4.5.2 高级管理层变动情况

2024年12月份，陈凯由于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本行副行长职务。

2024年12月份，根据工作安排，中共湖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委员会组织部提名易新同志为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人选。

4.5.3 高级管理层薪酬情况

本行高级管理层薪酬根据《法人行社领导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湘信联发〔2017〕68号）《关于对〈法人行社领导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部分内容进行修改的通知》（湘信联办〔2018〕159号）《关于明确法人行社领导人员薪酬计算兑现有关事项的通知》（湘信联办〔2018〕126号）等文件精神，经省农信联社研究核定后下发，本行按核定结果支付兑现。现尚未收到关于核定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通知，待收到核定的薪酬后另行披露。

4.6 薪酬管理架构

为建立健全本行薪酬管理制度，根据相关规定本行设立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委员会设主任1名，由独立董事担任，委员会成员由董事会决定。委员会下设工作组，工作组由董事会办公室牵头协调和提名，负责委员会的日常运作，工作联络和会议组织等工作。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为：负责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提名和薪酬相关政策、制度的制定和落实；负责组织制定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提名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成员薪酬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名和薪酬方面的其他工作；负责有关法律法规、本行章程及董事会赋予的其他职权。

4.6.1 薪酬总量及薪酬结构分布

本行年度薪酬总量及薪酬结构分布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报告期支付额
职工工资	8,049.00
职工福利费	935.21
基本养老保险金	966.13
补充养老保险金	623.65
基本医疗保险金	560.02
补充医疗保险金	377.00
工伤保险金	30.62
失业保险金	63.75
住房公积金	816.48
职工教育经费	142.99
工会经费	155.00
劳动保护费	44.88
劳务支出	725.92
合计	13,490.65

4.6.2 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本行薪酬结构总额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两部分组成。根据省联社《工资总额调控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我行基本工资与绩效工资分配比例锁定为3.5:6.5，即基本工资占比35%，绩效工资占比65%。基本工资是由岗位系数工资、加项调节系数工资、减项调节系数工资、变动调节系数工资四部分组成，按照《攸县农商银行2024年基本工资系数改革实施办法》的要求计算，按月兑付。绩效工资由计件绩效、计效绩效两大部分组成。计件绩效占绩效工资的22%，计效绩效占绩效工资的78%。根据《银行业金融机构绩效考评监管指引》和《湖南辖内农村商业银行经营绩效分类考核办法》相关要求，本行绩效考评指标主要包括六大类：合规经营类指标、风险管理类指标、经营效益类指标、发展转型类指标、社会责任类指标、党建工作类指标。合规经营类权重为22%，风险管理类权重为24%，经营效益类权重为16%，发展转型类权重为34%；社会责任类权重为1%；党建工作类权重为3%。绩效考核制度强调了合规经营和风险管理的重要性，在指标设置中加大合规与风险管理类指标考核的权重。

4.6.3 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

为加强内部风险控制，树立激励与约束对等的薪酬改革理念，规范本行薪酬管理，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本行实际，修订完善《攸县农商银行营销客户经理延期支付薪酬管理办法》《攸县农商银行机关员工绩效考核及分配指导意见》，延期支付周期为三年。2024年度，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延付比例为绩效薪酬的40-50%（其中：三长延期50%，副行长延期40%）；中层干部岗位人员及客户经理延付比例为绩效

薪酬的40%（其中投资银行中心副主任延付比例为绩效薪酬的30%）；投资银行中心其他员工延付比例为绩效薪酬的20%。延期支付薪酬与工作责任和风险防控挂钩，本行对员工实行延期支付薪酬追索扣回。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岗位人员如发生《银保监办发〔2021〕17号》文件中追索扣回的情形，将参照《银保监办发〔2021〕17号》文件的要求，追索其绩效薪酬。

4.6.4 年度薪酬方案制定情况

根据本行规模效益、经营发展状况、营业收支测算、成本收入比控制计划、上一年度员工薪酬水平以及同业人员的薪酬情况等因素，制定度薪酬方案。分别制定了《攸县农商银行2024年薪酬调控指导意见（修订）》《攸县农商银行2024年基层支行绩效分配指导意见（修订）》《攸县农商银行2024年支行经营等级管理及支行行长绩效考核实施办法（修订）》《攸县农商银行机关员工绩效考核及分配指导意见（修订）》《攸县农商银行普惠金融部2024年计件与计效绩效挂钩考核管理办法》《攸县农商银行2024年信贷管理部计件与计效绩效挂钩考核管理办法》《攸县农商银行2024年表外不良贷款清收考核方案》《攸县农商银行运营管理部2024年计件绩效考核办法》《攸县农商银行2024年片区支部书记和片区支委绩效考核实施方案》《攸县农商银行2024年营业网点经济利润核算和考核管理办法》。

4.7 机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拥有44个营业网点。其中行营业部1个，支行19个，分理处24个，详见下表。

序号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1	峦山支行	湖南省株洲市攸县峦山镇建新社区
2	漕泊分理处	湖南攸县峦山镇新漕社区晨牧坪组
3	黄丰桥支行	攸县黄丰桥镇阁前社区小田组
4	兰村分理处	攸县黄丰桥镇满江村下冲组
5	柏市分理处	湖南攸县黄丰桥镇柏市社区湾里组
6	酒埠江支行	湖南攸县酒埠江镇东田村车站组
7	网岭支行	攸县网岭镇洞井社区工业北路
8	洞井分理处	攸县网岭镇洞井社区洞井铺组
9	皇图岭支行	攸县皇图岭镇皇图村
10	市上坪分理处	攸县皇图岭镇市上坪村中心组
11	高枧分理处	攸县皇图岭镇高枧村燕子窝组
12	湖南坳支行	攸县宁家坪镇田心村心屋组
13	坪阳庙支行	攸县宁家坪镇坪台村杏花组

14	宁家坪分理处	攸县宁家坪镇宁家坪社区老屋组
15	丫江桥支行	攸县丫江桥镇双江村文思场组
16	大桥分理处	攸县丫江桥镇明月村大桥组
17	横山分理处	攸县网岭镇横山社区塘头组
18	新市支行	攸县新市镇桐树村新北路58号
19	钟佳桥分理处	攸县新市镇协塘村江洲组
20	大同桥支行	攸县新市镇善桥社区肖家组
21	莲塘坳支行	攸县莲塘坳镇同联村
22	银坑分理处	攸县莲塘坳镇银坑社区上万组
23	凉江分理处	攸县莲塘坳镇凉江村
24	柘合分理处	湖南攸县春联街道柘合社区
25	上云桥支行	攸县联星街道高岭社区新和组
26	沙陵陂分理处	攸县联星街道侯市社区
27	菜花坪支行	湖南攸县谭桥街道谭桥社区
28	菜坪分理处	攸县菜花坪镇菜坪村大白冲组
29	高和支行	攸县菜花坪镇高和社区小塘组
30	大和分理处	攸县谭桥街道大和村场上组
31	渌田支行	攸县渌田镇渌田村公路组
32	大洲分理处	湖南省株洲市攸县渌田镇大联村墟上组
33	石羊塘支行	湖南攸县石羊塘镇谭家垅社区
34	桃水支行	攸县桃水镇桃水村
35	联星支行	攸县联星街道联星社区交通路78号
36	震林分理处	攸县联星街道胜利社区大巷路172号
37	城东分理处	攸县联星街道百花社区强远建材市场202号
38	高新支行	攸县江桥街道兴工路正泰新城A-6b栋
39	鸭塘铺分理处	攸县江桥街道洪家洲村上铺组
40	西阁分理处	攸县江桥街道西阁社区西阁路7号
41	营业部	湖南省株洲市攸县联星街道办事处交通北路110号
42	政务中心分理处	湖南攸县春联街道政务中心一楼大厅
43	西郊分理处	攸县联星街道联西社区工业路16号
44	接官亭分理处	湖南攸县联星街道文化社区文化路89号

五、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股权结构

报告期末，本行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股、%

股 东	2024年末		2023年末	
	持股比例	持股数额	持股比例	持股数额
法人股	50.13	198,809,753.00	50.13	198,809,753.00
自然人股	49.87	197,757,732.00	49.87	197,757,732.00
其中：内部职工股	18.01	71,445,341.00	18.18	72,096,165.00
合 计	100	396,567,485.00	100	396,567,485.00

5.2 前十大法人股东

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大法人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2024年末		2023年末	
	持股数额	持股比例	持股数额	持股比例
株洲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69.12	9	3569.12	9
株洲长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79.42	6	2379.42	6
湖南省攸州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82.85	5	1982.85	5
株洲市万昌纺织有限公司	1784.56	4.5	1784.56	4.5
湖南茶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84.56	4.5	1784.56	4.5
湖南炎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86.28	4	1586.28	4
湖南省交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93.14	2	793.14	2
湖南煌达通信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793.14	2	793.14	2
株洲市云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93.14	2	793.14	2
攸县嘉禾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674.17	1.7	674.17	1.7
合 计	16,140.38	40.70	16,140.38	40.70

5.3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5.3.1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实体

5.3.2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本行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任一股东持股比例均未达到法律规定的控股股东要求，且任一股东依其持有或者通过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均不足以对本行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本行董事会成员结构均衡，任一股东均不能通过行使表决权决定本行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因此，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

5.3.3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5.4 股权质押、冻结情况

法人股东及自然人股东中所持本行股份存在质押、司法冻结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质押股权数	冻结股权数	原因
1	湖南云田园林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96.57	—	股东融资需要
2	吕剑斌	198.28	—	股东融资需要
3	株洲天智实业有限公司	436.23	—	股东融资需要
4	株洲市万昌纺织有限公司	1,784.56	—	股东融资需要
5	吴颜荣	125.89	—	股东融资需要
6	攸县金叶花木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64.31	—	股东融资需要
7	刘贻	—	66.23	司法冻结
8	张观生	—	2.64	司法冻结
9	李祖德	—	62.95	司法冻结
10	株洲市万昌纺织有限公司		1,784.56	司法冻结
合计		3,205.84	1,916.38	

股东质押股权超过其所持股权50%的，均限制其在股东大会上的表决权。

截止报告期末，本行股权质押率为8.08%，严格控制在监管规定的20%以内。

截止报告期末，涉及股权司法冻结的股东共4名，股金合计1916.38万股，占总股本的4.83%。

六、公司治理

6.1 公司治理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持续深化公司治理机制并推动有效运行。

本行股东按照《公司章程》规定享有权利并履行义务，未发现股东违反《公司章程》规定滥用权利损害本公司、其他股东和债权人利益的情况。大股东、主要股东资质情况总体良好，能够较好地履职履约。本公司依法合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能够充分行使权利。

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依法依规履行职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在公司治理、战略管理、资本管理、对外投资、机构建设、股权管理、全面风险管理、内控合规管理、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推进本公司数字化转型和战略规划实施，持续深化和推动稳健经营和高质量发展。

监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和监管政策导向，持续加强对战略、财务、风险、内控以及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情况的监督，结合开展对重点监督领域的专项调研、督查，提出意见、建议，强化监督实效，与公司治理各方共同推动本行持续健康发展。

高级管理层依法履行职责，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坚持战略引领，主动应对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有效信贷需求减少等挑战，在攻坚克难中努力化解外部形势带来的影响，在推进转型发展中坚持业务结构调整，全力支持经济恢复重振，加强风险管理，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持续保持稳健经营和发展。

本行的公司治理实际状况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有关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6.2 2024年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6.2.1 股东大会职责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

6.2.2 2024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度股东大会于2024年4月19在攸县农商银行后勤综合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本行董事长李涛主持。此次大会应到人数为77人，共计持有39656.7485万个股票权。实际出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71人，其中有表决权的为34196.1024万股，占总股数的95.4%。

大会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 《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
2. 《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
3. 《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工作规划》；
4. 《监事会对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评价报告》；
5. 《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和2024年财务预算报告（草案）》；
6. 《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股金分红方案（草案）》；
7. 《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收回股东出资购买不良贷款返还方案（草案）》；
8. 《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
9. 《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报告》；
10. 《修订公司<章程>》。

大会听取以下汇报事项：

1. 《监事会关于2023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审计报告的意见》；
2. 《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股金分红方案（草案）的审查报告》；
3. 《2023年度收回股东出资购买不良贷款返还方案（草案）的审查报告》；
4. 《2023年度关联交易情况专项报告》；
5. 《湖南慈利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务经营情况报告》；
6. 《株洲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务经营情况报告》；
7. 《湖南茶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务经营情况报告》；
8. 《2023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报告》；
9.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0. 《法律意见书》。

湖南华安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代表的资格、表决程序等事项的合法有效性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6.3 董事会运作情况

6.3.1 董事会基本情况

本行设董事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1名。董事会下设7个专业委员会，分别是设董

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管理与服务“三农”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科技信息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

6.3.2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董事会例会4次，临时会议7次，研究或审议本行董事会工作报告、财务预决算报告、利润分配预案、股金红利分配方案、战略规划制定、内设机构调整、重大关联交易、章程修订等方面的议案，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61个议案。听取高级管理层工作汇报、监管部门监管意见和现场检查意见通报、关联交易、风险控制、呆账核销等经营情况报告22次。

6.2.3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能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积极履职，年内共参加例会4次，临时会议7次，召集或参加专门委员会会议10次，亲自出席会议率为100%。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提出建议和意见，对利润分配、财务预决算报告、关联交易、章程修订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性和专业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与此同时，独立董事立足宏微观环境，结合发展实际，注重提升履职所必须的专业能力，持续关注履职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为本行的战略规划、风险管理、业务转型、内控建设等工作提出了专业化意见建议，切实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6.4 监事会

6.4.1 监事会基本情况

本行设监事会，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进行监督，防止其滥用职权，侵犯股东权益。报告期末，本行监事会由9名监事组成，其中监事长1名，职工监事2名，外部监事3名，股东监事3名。监事会下设3个专业委员会，分别是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

6.4.2 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组织召开4次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5次，监督相关议案的审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草案）》等13个议案，并向董事会报告《2023年全面风险审计报告》等2个报告，向股东大会报告《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股金分红方案审查报告》等4份审计报告。同时，通过加强调研和督查，就本行的经营管理、业务发展、内控合规、风险状况、绩效考核，以及经营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等方面听取意见和建议。对本行依法经营、财务资产状况等进行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

6.3.3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本行外部监事参加会议情况如下：

单位：次

外部监事	股东大会	监事会	董事会	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监督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李元初	1	4	4		3	
蔡湘武	1	4	4		3	
尹桂德	1	4	4			1

6.5 高级管理层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由5名高管人员组成，其中行长1名，副行长提名人选1名，总监3名。

2024年高级管理层下设专业委员会共计6个，分别是风险处置委员会、贷款审批委员会、财务费用审批委员会、经营成果专项审计委员会、数字化转型委员会、投资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分工明确，能够与时俱进、遵守勤勉、守信原则，忠实履行本行章程规定的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自觉接受监事会监督。

6.6 关联交易

6.6.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本行的关联方包括关联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其中关联自然人包括：

- 1. 本行的内部人；
- 2. 本行的主要自然人股东；
- 3. 本行的内部人和主要自然人股东的近亲属；

4. 本行的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关键管理人员，本项所指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包括本行的内部人与主要自然人股东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5. 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自然人。

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包括：

- 1. 本行的主要非自然人股东；
- 2. 与本行同受某一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3. 本行的内部人与主要自然人股东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4. 其他可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本行或可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6.6.2 持本行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单位：户、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	持股比例
1	株洲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69.12	9
2	株洲长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79.42	6
3	湖南省攸州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82.85	5

6.6.3 关联方交易情况

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根据议事规则对本行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同时对各支行（营业部）上报的重大关联交易按笔进行审核，并报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末，本行关联方共计627名，其中：法人或其他组织组织关联方33名，关联关系为持股5%及以上的法人股东及内部人控制的法人企业或持有股份总额不足5%但对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具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自然人关联方594名，关联关系为银行董事、监事、总行和支行的高级管理人员、有权决定或者参与我行授信和资产转移的其他人员。

报告期末，本行的资本净额为14.99亿元，信贷关联方总授信金额3.01亿元，占年末资本净额的20%；单个最大关联方授信净额8500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5.67%；单个最大户集团客户授信余额总数为1.48亿元，占本行2024年9月末资本净额的9.9%，以上监管指标均符合要求。

关联交易总量

单位：万元，人民币

交易对象类别	关联关系	授信金额	贷款余额	债券余额	贴现
法人3户	关联法人	6,749.95	5,649.95	4,600.00	-
自然人356户	关联自然人	17,191.95	15,920.28	0.00	-
合计		23,941.90	21,570.23	0.00	-

6.6.4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涉及企业，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交易对象	关联关系	授信金额	贷款余额	债券余额	贴现
湖南省攸州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持股5%以上法人股东	8,500.00	5,300.00	1,600.00	-
攸县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本行持股5%以上法人股东子公司	2,000.00	2,000.00	-	-
廖平	本行董事龙志勇的配偶	6,200.00	6,200.00	-	-
蔡梁	本行董事	5,500.00	4,000.00	-	-
攸县旭鑫陶瓷花纸有限公司	刘旭龙为攸县旭鑫陶瓷花纸有限公司董事长	1,239.00	1,239.00	-	-
攸县福园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攸县福园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法人代表为王振勇	4,300.00	4,300.00	-	-
株洲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法人股东	3,000.00		3,000.00	-
合计		30,739.00	23,039.00	4,600.00	-

七、重要事项

7.1 增加注册资本事项

报告期内未增加注册资本。

7.2 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年末总股本39656.748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1.1元（含税），计人民币4362.24万元（含税）。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年末总股本39656.748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1.3元（含税），计人民币5155.38万元（含税）。

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年末总股本39656.748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1.4元（含税），计人民币5551.94万元（含税）。

7.3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7.4 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兼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兼并事项。

7.5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7.5.1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7.5.2 重大担保

无。

7.5.3 其他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无其他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7.6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聘任湖南友谊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担任本行的审计机构。

7.7 本行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受行政机关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行政机关处罚。

八、审计报告及财务报告

8.1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详见附件。

8.2 财务报表

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详见附件。

董事长：谢越华

2025年4月